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漱玉平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漱玉平民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漱玉平民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战略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8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40,000股，并于2021年7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364,8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05,340,000股。

2022年1月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230,8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2022年7月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共计为124,51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72%。

截至2022年8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405,34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299,41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87%（其中首发前限售股份数量为240,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45%；高管锁定股份数量为55,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9%；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份数量为3,37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105,92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本次解除

限售股份数量为 3,37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过后，剩余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296,0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04%，其中首发前限售股份数量为 240,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45%；高管锁定股份数量为 55,0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9%。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及派发过股票股利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华泰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华泰漱玉平民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漱玉平民 1 号资管计划”），共 1 名股东。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股份限售相关承诺如下：

漱玉平民 1 号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 405.40 万股，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限售期为 12 个月，自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对其提供违规担保。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5 日（星期四）。
- 2、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 1 户。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375,70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0.83%。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备注
1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漱玉平民 1 号资管计划	3,375,700	3,375,700	注
合计			<b>3,375,700</b>	<b>3,375,700</b>	-

注：漱玉平民 1 号资管计划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股东，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4,054,000 股，其中 678,300 股已于 2022 年 7 月 5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375,700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的情形。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99,415,700	73.87%	-	3,375,700	296,040,000	73.04%
高管锁定股	55,080,000	13.59%	-	-	55,080,000	13.59%
首发前限售股	240,960,000	59.45%	-	-	240,960,000	59.45%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3,375,700	0.83%	-	3,375,700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5,924,300	26.13%	3,375,700	-	109,300,000	26.96%
合计	<b>405,340,000</b>	<b>100.00%</b>	-	-	<b>405,340,000</b>	<b>100.00%</b>

注：以上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16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下发的股本结构表。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漱玉平民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漱玉平民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漱玉平民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

机构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朱 彤

\_\_\_\_\_  
周波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